

越南漢文史籍及著名史家

周佳榮

一、越南漢文史籍解題

古代越南曾經由中國直接統治了一千年，時間大約以漢、唐盛世為起迄，即由公元前 111 年漢武帝置交趾、九真、日南三郡時開始，至公元 938 年為止（公元 939 年吳權自立為交趾王，是越南獨立之始）。在中國文化的影響下，越南成為古代東亞世界「漢字文化圈」的成員之一。研究這段「北屬時期」的歷史，自然以中國史料、史書最為重要。越南從中國獨立以後的一千年間，歷代王朝仍以漢文作為行政及學術上使用的文字，因此這時期的史料、史書雖出於越南人之手，但主要都用漢文寫成。這種情況，直至 19 世紀越南淪為法國的殖民地後，始告結束，不過遲至 20 世紀初期，一些越南人還有使用漢文撰作的習慣。

現存的越南漢文史籍多屬寫本，流傳不廣，除有部分曾經刊刻或影印出版外，¹多數集中收藏於幾個研究機構。²本文旨在介紹越南重要漢文史籍的成書經過、內容和版本，敘述後世學者從事整理及研究的概略；古代越南史學的發展，從中亦可見一斑。筆者撰寫本文時，參考了日本金澤大學片倉穰教授的專文，³並翻查了一些專門詞典和工具書，⁴在此是要特別作出交代的。

1.《安南志略》屬地方志，是越南現存最古的史書。1333 年黎崱撰，1339 年加筆。體例仿中國方志，共 20 卷；通行本為 19 卷，但內容與 20 卷本相同。此書是越南降元以後，越南人在中國撰寫和出版的著作，所載不限於歷史方面，而及於地理、制度和詩文，是了解陳朝（1225—1400 年）及前此歷史的基本材料，對研究越南古代史地頗有價值。

-
- ¹ 例如 1884 年岸田吟香在上海翻刻《安南志略》，同年引田利章在日本翻刻《大越史記全書》等。
- ² 有關這些機關的藏書情況，日本學者比較留意，可參：松本信廣〈河內法國遠東學院所藏安南本書目〉（《史學》第 13 卷第 4 期，1934 年），及〈越南王室所藏安南本書目〉（《史學》第 14 卷第 2 號，1935 年）；山本達郎〈河內法國遠東學院所藏字喃本及安南版漢籍書目〉（《史學》第 16 卷第 4 號，1938 年），〈河內法國遠東學院所藏安南本追加目錄〉（《東學報》第 36 卷第 1 號，1953 年），〈巴黎亞細亞協會所藏安南本書目〉（《東洋文化研究所紀要》第 5 號，1954 年）；川本邦衛〈越南社會科學書院所藏漢喃本目錄〉（《慶應義塾大學言語文化研究所紀要》第 2 號，1971 年）；藤原利一郎〈巴黎國立圖書館新收安南本目錄〉（《史窗》第 32 號，1974 年）等。還有《東洋文庫朝鮮本分類目錄附安南本目錄》（東京：東洋文庫，1939 年），*Cornell University Libraries—Southeast Asia Catalog, 7 Vols.*(Boston, 1976)等。
- ³ 片倉穰〈越南前近代資料解說〉，《亞洲歷史研究入門》第 5 卷（京都：同朋舍，1984 年），頁 448—453。
- ⁴ 例如：《東洋史料集成》（東京：平凡社，1956 年）、《世界歷史辭典》（上海：上海辭書出版社，1985 年）、《東南亞知識事典》（東京：平凡社，1986 年）、《東南亞歷史詞典》（上海：上海辭書出版社，1995 年）等。

1961 年間在順化出版的越南音譯、語譯本，是以通行本為底本，用內閣文庫、靜嘉堂文庫、倫敦大英博物館所藏的三種寫本校勘，書後附有原文。此書另有法文譯本（1896 年）。現時較常見及方便的，是武尚清點校本，由北京中華書局於 1995 年出版，列入「中外交通史籍叢刊」。

2.《大越史記全書》乃黎朝史官吳士連等撰修的編年體正史，是研究越南前近代史最基本、最重要的史書。此書是以下列兩種著作為基礎編成的：

(1)《大越史記》：陳太宗時（1225—1258 年），榜眼黎文休（又稱黎休）奉敕撰，於聖宗紹隆十五年（1272 年）成書，共 30 卷。此書採編年體記載公元前 3 世紀末至 13 世紀初的史事，始於趙武帝（207 年），終於李昭皇（1224 年），是越南第一部正史。今已失傳，只有一些評論以「黎文休曰……」的形式保存在《大越史記全書》之中。

(2)《史記續編》：黎仁宗時（1442—1459 年），命潘孚先補修《大越史記》，始自陳太宗（1225 年），終於明朝放棄交趾（1427 年），共 10 卷，1455 年成書。

黎聖宗洪德年間（1470—1497 年），復命吳士連重修。吳士連根據前二書，於 1479 年完成《大越史記全書》。此書分為兩編：前編稱為「外紀」，有 5 卷，記事始自傳說中的鴻龐氏，迄於平定十二使君（967 年）；後編稱為「本紀」，有 9 卷，始自丁先皇（即丁部領，968—979 年），止於黎太祖（1428 年）；再加《黎太祖紀》1 卷，全書共 15 卷。

1665 年范公著奉命續修《大越史記全書》，增加撰者不詳的《本紀實錄》5 卷，及范公著續編的《本紀續編》3 卷，成為 23 卷本。《本紀實錄》始自黎太宗（1434 年），迄黎恭皇及莫朝初年（1532 年）；《本紀續編》起於黎莊宗（1533 年），至黎神宗（1662 年）為止。正和十八年（1697 年）黎僖撰成《本紀續編追加》1 卷，又增加 1662—1675 年黎玄宗和黎嘉宗兩朝實錄。黎僖所修之書，即為《大越史記全書》的最後修訂本，至此全書遂告完成，頒行天下。

簡言之，《大越史記全書》共有 24 卷：《外紀全書》5 卷，《本紀全書》9 卷，《本紀實錄》6 卷，《本紀續編》3 卷，《本紀續編追加》1 卷。採編年體，並仿中國司馬遷《史記》之例，在敘事後加作者評論，但無紀、傳、志、表。現存越南古代史書中，以此最為重要。

此書除最初的刻本外，西山朝時代、阮朝均有版刻或複刻。1885 年日本人引田利章在日本以活字印刷，成為今日的通行本，但錯漏頗多。⁵1967—1968 年間，越南社會科學委員會出版全六冊的越南語譯。近年有陳荊和編校的《校合本·大越史記全書》行世，⁶以不同版本互校，並加標點和註釋，對研究者最稱方便。

⁵ 有關《大越史記全書》的成書和流傳情況，可參陳荊和〈大越史記全書的撰修與傳本〉，《東南亞——歷史與文化》第 7 號（1977 年）。

⁶ 陳荊和編校《校合本·大越史記全書》上、中、下冊（東京：東京大學東洋文化研究所附屬東洋學文獻中心，1984 年）。

3.《越史略》又名《大越史略》，是越南最早的編年體史書。撰者不詳（有人認為作者是胡宗鷲），大約是陳朝昌符年間（1377—1388年）的著作。共有3卷，上卷起自傳說時代，迄於前黎朝滅亡；中、下卷皆載李朝（1010—1225年）史事，記述特詳。因陳朝改李姓為阮，故書中李朝之李均作阮及阮朝。書後附陳朝紀年。一般認為，此書是簡化《大越史記》之作；⁷無論如何，此書與《大越史記全書》同為考察李朝及前此史事的基本材料。

《越史略》在越南國內已失傳，流傳於中國，收入《四庫全書》。此外，亦為守山閣叢書、皇朝藩屬輿地叢書、叢書集成所收。有越南語譯（1960年）。日本學者片倉穰編有《大越史略索引》（廣島：溪水社，1990年），方便檢索。

4.《越鑒通考》，後黎朝武琮（1452—1491年）撰。用漢文撰成，共二十六卷。此書的外紀，述自上古傳說時代鴻龐氏至「十二使君」；本紀自丁朝丁先皇訖黎太祖，並詳節歷代紀年。黎嵩所撰《越鑒通考總論》，即為其節錄本。

5.《越史通鑑綱目》原稱《欽定越史通鑑綱目》，是阮朝嗣德帝敕令編纂的編年體越南通史。1856—1859年間，國史館總裁潘清簡主持其事，經過1871—1884年的檢訂，於建福帝元年（1884年）進呈，板刻頒行天下。

此書是越南人用漢文所寫的最重要的通史，仿中國《資治通鑑綱目》的體裁，將《大越史記全書》等書所載的史事細分段落，加上標題及提綱。事項、人名、地名等加註，對綱目內容的批評則有「謹案」；各頁上欄的空白，還有嗣德帝的御批。

卷首收論旨、奏議、凡例；前編5卷，始於越南的建國神話，重點是中國歷代王朝由漢代至五代支配下北屬時期的歷史；正編47卷，內容始於脫離中國而獨立的丁朝（968年），至黎朝滅亡（1789年）為止。書中引用的若干文獻現已不存，又有一些獨自的記事，今日已經成為研究越南前近代史的基礎文獻。

此書在台灣有影印本，部分內容有法文翻譯（1950年）。1957—1960年間，河內曾經進行現代語譯；據說1965—1974年間，西貢（今胡志明市）出版過附有原文及音譯的越南語譯本。日本學者也做過一些索引工夫。⁸

6.《歷朝憲章類誌》乃越南唯一的類書，是研究黎朝歷史的基本史料。阮朝潘輝註撰，1821年完成，以寫本傳世。共49卷，分為輿地誌、人物誌、官職誌、禮儀誌、科目誌、國用誌、刑律誌、兵制誌、文籍誌、邦交誌，將有關黎朝的史料和記事分類和整理，並作扼要的記述。此書的刑律誌和國用誌，有法語譯註（1908—1932年）。1957年西貢出版了官職誌、國用誌及刑律誌的越南語譯，附原文及音譯；1960—1962年間，河內則把全書譯成越南語相繼刊行。

7.《黎朝刑律》是黎朝時代（1428—1789年）官撰，但完成年代不詳；共6卷12章721條，是越南現存最古的法典。現存的寫本是1908年在順化發現的，其淵

⁷ 山本達郎〈越史略與大越史記〉，《東學報》第32卷第4號，1950年），對《越史略》與《大越史記》的關係有所闡述。

⁸ 竹田龍兒編〈欽定越史通鑑綱目註索引（地名之部）〉，《史學》第33卷第3、4號合刊（1961年）。

源卻不甚明確，學者認為應與下列兩種文獻有關：其一，是以黎朝聖宗時制定洪德條律（刑律）為基礎，於 1767 年刊行的《國朝條律》。現存的木刻本《國朝刑律》6 卷，幾乎與《國朝條律》的內容相同；《黎朝刑律》被認為是後代手寫的《國朝條律》，《歷朝憲章類誌》的〈刑律誌〉亦收錄入內。⁹其二，是《律書》6 卷，這可能是 15 世紀的洪德原律，或者是阮薦之作。

《黎朝刑律》的編排，分為名例、衛禁、職制、軍政、戶婚、田產、姦通、盜賊、鬥訟、詐偽、雜律、捕亡、斷獄等章別。其內容以唐律為基本，加上明律，及為數頗多的越南固有法的條文而成，充分反映出越南本身的社會習慣。這與 1812 年制定的、直接輸入清法典的阮朝《皇越律例》22 卷，大為不同。

8.《黎朝通史》是系統研究越南十五世紀至十六世紀歷史的重要著作，後黎朝黎貴惇撰。仿紀傳體，用漢文撰成，共三十卷，專記後黎朝史事。本紀起自黎太祖（黎利）至黎恭皇（1428—1527 年），並有諸志及列傳。經後人傳抄，有《大越通史》、《前朝通史》等不同名稱。

9.《大南實錄》乃越南阮朝歷代皇帝的編年體實錄，584 卷，阮朝諸臣奉敕撰，是研究阮朝的最重要史料。內有部分涉及中國明清時期的記載，可供中國史學者參考。

阮朝世祖嘉隆帝於 1811 年下令撰修《國朝實錄》，至憲祖紹治四年（1844 年），首先以廣南封建領主時代阮氏歷代各王的實錄，作為《前編》12 卷上梓。嘉隆帝以下歷代皇帝的實錄，由國史館編修，從嗣德元年（1848 年）至維新三年（1909 年），相繼刊刻了《正編第一紀》（世祖實錄）、《正編第二紀》（聖祖實錄）以至《正編第六紀》（同慶帝實錄），共計 441 卷。另附《大南正編列傳》初集及二集。

《前編》的內容，是把越南分裂為安南、廣南南北兩個勢力圈的二百年歷史，從阮氏方面加以敘述。《正編》記載阮朝歷史，對阮朝在抵抗法國侵略及逐漸走向滅亡期間的宮廷動向，有清楚的交代。因避聖祖明命帝皇后之諱，書名「實錄」寫成「寔錄」。

此書除刻本外，另有日本慶應大學言語文化研究所的影印本（1961 年起刊行，至 1981 年共出 20 冊）。日文有關《大南實錄》的一些論著，也很值得參考。¹⁰河內和西貢，都出版過部分的越南語譯（1962 年）。

10.《大南會典事例》原稱《欽定大南會典事例》，共 264 卷，阮朝敕撰，1855 年完成，刻本。此書依《大清會典事例》的形式，把阮初至嗣德五年（1852 年）的事例分類和加以整理，是研究阮代的基本史料，其重要性僅次於《大南實錄》。1965 年起，西貢出版了附有原文的部分越南語譯。

⁹ 《黎朝刑律》與《國朝刑律》有不同之處，例如：《黎朝刑律》的〈職制章〉在《國朝刑律》作〈違制章〉；《黎朝刑律》有 721 條，《國朝刑律》則有 722 條。

¹⁰ 松本信廣〈安南史研究上的兩種資料——*Bibliographie Annamite* 與大南實錄〉（《史學》第 15 卷第 1 號，1936 年）；大澤一雄《大南實錄前編索引——人名之部》（東京：慶應義塾大學文學部東洋史研究室，1964 年）。

11.《大南一統志》是記述阮朝版圖的地誌。翼宗嗣德十八年（1865年）敕令國史館仿中國清朝敕撰書《大清一統志》進行編述，於嗣德三十五年（1882年）完成。其後有所補續，但1885年乙酉之役，咸宜帝敗於法軍，蒙塵之際，稿本亦部分散失。成泰十八年（1906年）重修，維新三年（1909年）刊刻。成其事者，為國史館總裁高春育。由於當時越南在法國支配下分割為三個地區，刊刻內容只限於保護王國安南所在的中圻諸省，北圻及南圻各省仍以稿本形式流傳下來。

此書共17卷，列目23條，載錄各省的疆界和沿革，及府縣的分轄、形勢、氣候、城池、學校、戶口、田賦、山川、古蹟、祠廟、陵墓、寺觀、關汛、驛站、橋樑、市鋪、人物、僧釋、土產等。雖然若干地方只有片斷記述，欠統一性，但畢竟提供了大量有關19世紀末年越南地理的貴重資料，可以作為歷史研究的參考。1941年，日本印度支那研究會松本信廣將此書分兩冊影印出版。

12.《同慶地輿誌》是越南重要的地理書，亦稱《同慶御覽地輿誌略》，阮朝官撰，完成於1885—1888年間，寫本。日本東洋文庫出版的《同慶御覽地輿誌圖》上、下（1943年），是複製此書的地圖314幅而成的；書中有山本達郎的〈關於安南的地誌——同慶地輿誌解說〉，頗為詳盡。

13.《洋事本末》，著者不詳。此書是漢文抄本，一卷，記述自1847年（阮憲祖紹治七年）至1887年（阮景宗同慶二年）越南被法國侵佔過程中的重大史事。內容一部分摘自《大南實錄》，一部分可能來自民間野史，對研究法國入侵越南經過和越南早期抗法鬥爭史，具有參考價值。

二、餘論

上述十數種漢籍，都是研究越南歷史、文化所不可缺少的重要材料。從這些漢籍的編修緣起和體例內容，可以充分看出越南從中國獨立以後的一千年間，史學撰著大抵仿照中國史書，其規模雖不能與中國相提並論，但較諸其他東南亞國家，是堪稱進步和完備的。

近數十年來，越南學界的重要工作之一，是把這些漢籍翻譯成越南語。不過，無論越南音譯、語譯或法文翻譯，其完整性和重要性都不能超過漢文原本。中國學界在這方面佔有很大的優勢，事實上中國學者整理越南漢文史料的貢獻，一向是受到國際學界注重的，例如陳荊和教授在香港出版《國史遺編》（香港：新亞研究所，1965年）、編註阮述《往津日記》（香港：中文大學出版社，1980年），及主持《大越史記全書》的校勘工作等。日本老一輩的史學家，一般都通曉漢文，所以在研究越南漢籍方面，取得的成績也很不少。

於此，我們希望中國學界不要浪費本身擁有大量古代文獻的特有條件，及可以直接利用越南漢籍的優勢，大力開展對越南以至東南亞各國的史學研究，使中國不再處於只提供史料的地步，重新成為研究東南亞史的重鎮。

附：越南著名史家及學者傳略

【黎文休】(1229—?年)越南陳朝大臣、歷史學家。1247年(天應天正十六年)中榜眼，官至兵部尚書，封仁淵侯。在翰林院學士兼國史院監修任內，奉太宗(陳昞)之命，編撰《大越史記》，於1272年成書。

【潘孚先】越南後黎朝的歷史學家。1429年任國子監博士，主持國史院。1455年(仁宗延寧二年)奉命編修《大越史記續編》，所敘史事始自1225年陳太宗即位，至1428年黎利建後黎朝。凡十卷，但原書已佚。

【吳士連】越南後黎朝大臣、歷史學家。1442年(大寶三年)進士，入翰林院。1459年遷都御史，聖宗(黎思誠)時因獲罪而被貶十年。博覽群書，研究中國程朱理學。1471年重新起用，官至禮部右侍郎、朝列大夫、國子監司業兼任史官。1479年撰成《大越史記全書》。

【黎嵩】(1451—?年)越南後黎朝大臣、歷史學家。原名楊邦本。1484年(洪德十五年)中狀元，賜國姓黎，改名嵩。兩次出使中國明朝。1505年補清化承宣使。1509年升禮部尚書兼國子監祭酒，封敦書伯。1514年奉襄翼帝之命，將《越鑿通考》簡化，撰成《越鑿通考總論》，後來成為《大越史記》多種版本的序言。

【黎貴惇】(1726—1783或1784年)越南後黎朝大臣、學者。原名黎名芳，字尹厚，號桂堂。1752年(景興十三年)連中進士、榜眼，補翰林院侍書。歷任國史纂修、翰林院侍講、吏部右侍郎，封穎城伯。1764年辭官回鄉，著有《黎朝通史》、《國史續編》、《撫邊雜錄》、《北史通錄》及百科全書性質的《芸台類語》。有《黎貴惇全集》。

【潘輝注】(1782—1840年)越南阮朝的歷史學家、文學家。字霖卿，號梅峰。嘉隆年間考中秀才，歷任國子監翰林編修、承天府丞等職。1825年及1831年兩度出使中國清朝，後被貶謫。1834年任工部司務，後回鄉從事教學。著作有《歷朝憲章類志》、《皇越輿地志》、《歷代典要通論》、《海程志略》、《華軺吟錄》等。

【潘佩珠】(1867—1940年)近代越南民族運動領袖。原名文明，號巢南。1904年創立越南維新會，倡導東遊運動。翌年至日本，曾與梁啟超、孫中山等中國政治家有聯繫。1912年在中國廣州組織越南光復會，1924年籌備建立越南國民黨，翌年在上海被捕，軟禁於順化，直至去世。著有《越南亡國史》，另有《海外血淚書》、《獄中記》、《巢南年表》等。

——初稿載《當代史學》第1卷第3期(1998年11月)